

铁东街道京南社区城中村环境



提升项目排水工程项目合同

甲方：宁城县铁东街道管理办公室

乙方：赤峰致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依据中标通知书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甲乙双方在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下，订立铁东街道京南社区城中村环境提升项目排水工程项目承包合同，具体条款规定协议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、工程名称：铁东街道京南社区城中村环境提升项目排水工程项目。

2、工程地点及工程量：项目地位于京南社区 3、4、9、10 组。建设内容为拆除 d300 污水排水管道 500m，新建 d300 污水排水管道 890m；新建 d400 污水排水管道 1925m；拆除原污水井 27 座，新建污水井 65 座；拆除原雨水井 12 座，新建 42 座；拆除沥青混凝土路面 90 m²，新装铺沥青混凝土路面 90 m²；拆除水泥混凝土路面 234 m²，新装铺水泥混凝土路面 234 m²，更改热力管线 41 处。

3、施工要求：严格依据规划设计进行施工（详见设计图纸），施工前必须依据设计规划，严格按照图纸设计要求的做法进行施工，确保工程质量合格。

4、验收办法：由监理公司、甲方代表和所属社区居民代表共同监督工程质量，对照图纸和实际情况检查所用材料型号、标准及施工标准等情况，确保与图纸设计要求一致。

二、工程造价

此项目工程为包工包料，该项目依据线上竞争性磋商采购的中标价为 152.439 万元。

三、工程期限

2022 年 11 月 2 日开工，2022 年 12 月 2 日（雨天顺延）前必须完工，工期为 30 天，达到规划设计要求，并通过监理公司、甲方代表和所属社区居民代表验收合格。

四、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

本次工程款在上级财政下达专项资金中列支，资金未到位之前铁东街道不垫付工程款。在该项工程全部结束后经过监理公司、甲方代表和所属社区居民代表验收合格后，申请专项资金指标，依据监理公司、甲乙双方及居民代表签字后的验收单结算工程款。累计支付给乙方工程款总额的 95%，预留 5% 的质保金。验收满一年后，再次检查验收本项目，无质量问题的前提下退回质保金本金。

五、安全生产及发票规定

1、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注意施工安全，必须做到安全施工，避免一切伤、亡事故的发生，施工过程中一旦造成伤、亡事故，乙方承担全部责任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2、乙方工程交验后，在结算工程款时，要按照中标金额全额提供发票。

六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依据图纸设计，负责给乙方指定施工地点及边界，同时必须由监理公司、甲方代表和所属社区居民代表全权监督乙方施工质量。

2、甲方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的清障工作，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各种矛盾，保证乙方施工正常顺利进行。

3、乙方严格按工程施工标准进行施工，不得偷工减料，并在监理公司、甲方代表和所属社区居民代表监督下施工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、因甲方因素造成施工质量问题由甲方负责，乙方概不负
责；因乙方因素造成施工质量问题及乙方不能如期完工等由乙
方负责，甲方概不负责，同时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。

2、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，如发生违约责任，双方共同协商
解决。如协商不成时，可采取司法调解或者向当地人民法院提
起诉讼追究违约方责任。

八、其他方面

本合同一式四份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财政局两份，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即生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宁城县铁东街道管理办公室（盖章并加盖骑缝章）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乙方：赤峰致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（盖章并加盖骑缝章）

法人代表（或代理）签字：

 飞昊印鹏

2022年11月2日